

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

第 6 屆第 4 次教育文化小組會議議程

壹、時間：111 年 11 月 25 日（五）下午 2 時

貳、地點：鳳山行政中心 5 樓第 2 會議室

參、主席：謝委員文斌（李專門委員黛華代）與游委員美惠共同主持。

肆、主席致詞：略

伍、出席人員：

紀錄：蔡治穎

一、出席委員：蔣委員琬斯、楊委員幸真、許委員珍妮、藍委員貝芝、顏委員淑珍、蔡委員曉玲

二、列席單位及人員：

社會局 洪慧秀

文化局 李宛鴻、林欣靜

民政局 黃碧英、彭韜

勞工局 科雅婷

新聞局 呂淑芬

衛生局 葉宜甄

觀光局 呂建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陳孟寧

客家事務委員會 鍾菊珍

空中大學 洪嘉鴻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 姜淑菁

高雄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李承祐

教育局 鄭秣淇、朱筱雯、蘇娟儀、劉政君、蘇柏純、林淑芳、邱柏瑞、顏敏夙、賴虹羽、涂蕎俞、林詩隆、洪筱雅

高雄市教保人員職業工會 蔡秀霞

社團法人高雄市婦女新知協會 蔡欣好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如附件一，參第 5 頁至第 10 頁）

柒、報告案

報告案一：

報告單位：各幕僚單位

案由：有關教育文化小組各項婦女權益工作重點分工表 111 年 1 月至 10 月工作重點內容辦理情形（如附件二，參第 11 頁至第 91 頁），報

請公鑒。

說 明：

- 一、請各業務相關單位就 111 年 1 月至 10 月工作內容辦理情形予以研討，敬請委員指導本重點分工內容。
- 二、依上次會議決議，工作重點 5-2-2 修改為「培力性別不利處境者（原住民族、新住民、高齡、身心障礙、農村及偏遠地區等女性、女童，以及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與雙性人等）並提供資源」，請委員指導。

委員發言重點：

- 【5-1-1】請各局處未來填報資料能說明男性參與率提升的現象，格式可參照教育局；若資料涉及人數統計亦須呈現性別比例。
- 【5-1-2】教育局建議性別議題相關活動可納入勞動權益相關法律與實務運用等內涵。
- 【5-1-4】教育局建議針對社會教育人才辦理性別教育相關課程。
- 【5-1-5】文化局請補充說明 6,749 冊的圖書類別，並提供性別平等相關議題圖書類別冊數及採購金額。
- 【5-2-2】民政局請補充說明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的新住民參與人數。
- 【5-2-3】民政局建議未來持續填報殯葬設施與殯葬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並呈現評鑑優良單位。
- 【5-3-1】文化局請於局處之性別平等執行小組研議 5-3-1 之提供托兒服務部分，並於下次小組會議說明。
空中大學增列填報男女性別比例懸殊的課程。

裁 示：

- 一、請文化局於下次小組會議報告性別平等執行小組研議 5-3-1 提供托兒服務之結果，並列為追蹤列管事項；餘按委員發言重點調整未來作法，並提供補充資料。
- 二、其餘准予備查。

報告案二：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謹提本局性別平等執行小組 111 年第 3 次會議紀錄核備一案（如附件三，參第 92 頁至第 96 頁），報請公鑒。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一級機關設置性別平等執行小組計畫第 10 點：「本府所屬各一級機關於召開執行小組會議後，應將會議紀錄提報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暨各所屬小組」。
- 二、查是次會議已於 111 年 11 月 9 日假鳳山行政中心教育局研討室一召開完竣，請審閱。

裁示：准予備查。

報告案三：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有關教育文化小組第 6 屆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本局針對月保安康試辦計畫進行專案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詳請參閱補充資料，請委員審閱。

裁示：本案併於討論案一報告。

捌、討論案

討論案一：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有關教育文化小組第 6 屆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如附件四，參第 97 頁至第 102 頁），報請公鑒。

說明：詳請參閱附件資料，請委員審閱，並請各幕僚單位適時補充說明。

委員發言重點：

- 一、有關月保安康試辦計畫，建議提供更多元的衛生用品，並呈現更多月經教育相關的說明，例如本次填報的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案；亦建議將月經平權的觀念融入學校教學中。
- 二、有關月經教育，建議增加辦理對象，例如男性、家長，甚至是更年期女性等不同身分類別，可進一步促進月經平權。亦建議空中大學發展此類課程，提供民眾或學員修讀。

裁示：准予備查，請各局處參酌委員意見賡續推動各項業務。

討論案二：

報告單位：教育局

案由：有關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6 屆教育文化組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亮點分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委員會議決議，各小組於小組會議討論重要議題亮點，並由社會局安排於第 6 屆第 5 次、第 6 次委員會議分享，提供各小組業務推動之參考；教育文化小組暫定於第 6 次委員會議分享。
- 二、教育文化小組重要議題為「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參第 97 頁至第 102 頁)，建議從中選擇一個主題進行分享，提請委員討論。

教育文化小組重要議題「打破性別框架的教育」	
推動項目	主題
一、推動月經平權，建立多元身體意象	(一)教育局：增進學生月經平權知能，擴充校園提供月經用品之友善服務。
	(二)社會局：消弭月經貧窮，連結社福場館及實物銀行等，提供月經用品及友善服務。
	(三)衛生局：推動月經平權教育，連結醫療機構與衛生所，提供月經用品及友善服務。
二、結合節慶習俗，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四)文化局：辦理藝術節、展演活動時融入性別平等觀點，辦理民俗文化資產追蹤訪視時，向保存團體宣導性別平等觀點。
	(五)民政局：如於集團結婚、宗教禮俗等活動中融入性別平等觀點，塑造性別平等社會氛圍。
	(六)觀光局：規劃與發展觀光節慶活動、輔導觀光產業時融入性別平等觀

	<p>點。</p> <p>(七)教育局：於教育場域結合節慶習俗 宣導性別平等，增進師生性平知能。</p>
--	--

裁 示：

- 一、委員皆同意以推動項目一「推動月經平權，建立多元身體意象」作為教育文化小組之亮點，並以教育局填報資料為主、社會局、衛生局為輔。
- 二、於下次小組會議時，依討論案二之委員意見充實內容，以利亮點分享。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3 時 30 分